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编号:2019023

#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总经理杨闻孙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现披露如下:

杨闻孙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杨闻孙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杨闻孙先生同时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杨闻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鉴于杨闻孙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9名董事组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换届选举及总经理的聘任工作,同时尽快完成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变更工作。

在此,公司董事会对杨闻孙先生多年来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所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编号:2019024

#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王黎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现披露如下:

王黎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黎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王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王黎女士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将由公司董事长陈京南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

王黎女士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利益。在此,公司董事会对王黎女士多年来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作出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对其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编号:2019025

#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余惊雷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现披露如下:

余惊雷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余惊雷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余惊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聘任程序,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

余惊雷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利益。在此,公司董事会对余惊雷先生多年来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作出的工作给予高度评价,并对其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19-31

#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通知。经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贵阳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准,公司控股股东名称由“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除名称变更外,公司控股股东《营业执照》其他登记信息未发生变化。

上述变更事项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控制权结构及比例未发生变化,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不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2025　　证券简称:航天电器　　公告编号:2019-32

#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投资产业投资基金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电器)于2019年9月1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2019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设立上海航天京开如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参与投资上海航天京开如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伙企业或产业投资基金)。该产业投资基金总规模为10亿元,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5,000万元,持股比例为5.00%;出资分两期,首期本公司出资为1,500万元。目前公司已与相关方签署了《上海航天京开如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的具体情况,详见2019年9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拟参与设立上海航天京开如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的关联交易公告》。

目前上海航天京开如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营业执照登记信息

1.名称:上海航天京开如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MAIFL6WN57
3.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4.执行事务合伙人:航天科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房亮)
5.成立日期:2019年9月23日
6.合伙期限:2019年9月23日至不约定期限
7.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7001号6幢108室
8.经营范围: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创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其他说明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2017年修订)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对参与投资设立产业投资基金事项,承诺如下:

在参与投资上海航天京开如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的十二个月内(涉及分期投资时,为分期投资期间及全部投资完毕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把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含节余募集资金),不把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5日

股票简称:中粮生化　　股票代码:000930　　公告编号:2019-066

#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变更后的证券简称:中粮科技
2、证券简称启用日期:2019年9 月25日
3、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000930”

一、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说明

公司于2019年8月9日召开七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临时会议、2019年8月26日召开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新设办公地址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8月10日、2019年8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2019年9月2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完成公司名称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司由“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正式更名为“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变更证券简称的原因

2018年12月,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实施完毕,中粮集团旗下全部玉米深加工业务已整体注入上市公司,公司的区域布局、业务构成、驱动模式均发生了一定的变化,资产规模、营收水平实现跨越式增长,进入新的发展阶段。为了使公司名称更加贴合实际经营情况,进一步树立公司的形象,公司名称由“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新名称贴合公司业务构成和发展战略

中粮集团的玉米深加工业务经过多年发展积淀,重组完成后,燃料乙醇产品的行业地位得到进一步巩固,淀粉及淀粉衍生物,主要包括淀粉糖、柠檬酸、味精、聚乳酸等下游精深加工产品规模提升、市场影响力逐渐增强。现公司名称中使用的“生物化学”一词已经难以全面描述公司的经营范围,无法更加精准地匹配公司的业务构成和战略发展方向。

(二)新名称体现全国性业务布局

公司纳入重组标的后,业务范围进一步扩展,目前已经成为全国性布局的玉米深加工企业。同时,公司计划未来不断优化业务布局,实现全国范围内的业务均衡发展。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加符合公司全国发展的现状和战略,同时有助于树立全国性的公司品牌形象。

(三)新名称有助于向市场传递公司价值和驱动模式

公司重组完成后,以玉米深加工国家工程中心、国家能源生物液体燃料研发(实验)中心、安徽生化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为技术依托的研发创新中心,联合北京、吉林、黑龙江、安徽的4个研发基地、3个院士工作站共同打造的公司一体化研发体系,为公司的技术研发、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注入更强动力。采用“生物科技”,可以向投资者进一步传递公司的研发创新理念,也可以更加清晰和准确地反映公司价值。

基于上述原因,为了全面描述公司战略布局、业务构成,满足经营发展需要,进一步树立公司全国性品牌,增强公司的市场影响力,公司名称由“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同时由于名称的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由“中粮生化”变更为“中粮科技”。

三、其他事项说明

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9年9月25日 起由“中粮生化”变更为“中粮科技”,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000930”。 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前后的对照如下:

|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中文全称 | 中粮生物化学(安徽)股份有限公司 |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英文全称 | COFCO BIOCHEMICAL (ANHUI) CO., LTD. | COFCO BIOTECHNOLOGY CO., LTD. |
| 证券简称 | 中粮生化 | 中粮科技 |
| 英文简称 | COFCO BIOCHEMICAL | COFCO TECH |

特此公告

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226　　证券简称:江南化工　　公告编号:2019-069

#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质押及前次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补充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接到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控股”)通知,获悉盾安控股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 质押股数(股) | 质押开始日期 | 质押到期日 | 质权人 |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用途 |
|---|---|---|---|---|---|---|---|
| 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是 | 8,671,567 | 2019-9-23 | 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为止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 1.89% | 融资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盾安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459,824,88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6.82%。本次股份质押之后,盾安控股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459,824,882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为100%,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6.82%。

二、关于前次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补充说明

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接到控股股东盾安控股及一致行动人安徽盾安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盾安化工”)通知,获悉盾安控股及盾安化工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份质押。

本公司对上述事项及时进行了公告,公告内容详见2019年9月16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公告编号:2019-066)。

现对前次及本次股份质押作如下说明:

1、股东股份质押的补充情况说明

①公司控股股东盾安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盾安化工分别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以下简称“信达公司”)出具过《不可撤销的承诺书》。根据该《不可撤销的承诺书》,盾安控股所持江南化工26,292万股股票及盾安化工所持江南化工10,000万股股票的处分权受到限制,未经信达公司同意,盾安控股及盾安化工不得单方面对上述股票行使任何的处分行为。

②上述《不可撤销的承诺书》是为信达公司相应债权的实现而作出的保障承诺,不属于股票质押或委托管理等情形,也不存在股票对应表决权被限制。盾安控股和盾安化工未曾将上述股票实际质押给信达公司,《不可撤销的承诺书》也没有将上述股票质押给信达公司的意思表示。

上述相关情况,本公司已在2019年半年度报告中有关风险提示章节予以披露。

2、相关后续解决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盾安控股与信达公司及其他相关方尚未就上述两次股份质押相关的后续解决措施达成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公司与控股股东为不同主体,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均保持独立,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2. 经与盾安控股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及前次股份质押均未取得信达公司书面同意函。盾安控股及盾安化工可能存在违反上述《不可撤销承诺书》的法律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19-072

#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9月2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三门县海游街道下坑村公司办公楼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4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124,639,38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40.9435 |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议案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叶继跃先生因公出差,经全体董事过半数推选董事陈晓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2人,董事长叶继跃先生、董事赵向异先生,独立董事郝玉贵先生、崔荣军先生、李鸿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顾晨晖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景公会先生、副总经理李晓林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温寿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4,639,383 | 100 | 0 | 0 | 0 | 0 |

2、议案名称: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 股东类型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A股 | 124,639,383 | 100 | 0 | 0 | 0 | 0 |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 |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0 | 0 | 0 | 0 | 0 | 0 |
| 2 |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广西三维铁路轨道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0 | 0 | 0 | 0 | 0 | 0 |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厚阳、夏俊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三维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三维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9月25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9-137号

#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经营需要,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泰禾”)作为借款人,接受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提供的不超过11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2个月。作为担保方,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分别于2019年4月12日、2019年5月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及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预计情况的议案》(详见公司2019-032号、2019-049号公告),对未来十二个月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授权预计担保额度。上述担保在已授权预计担保额度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州泰禾的累计预计担保额度为85亿元,目前已使用额度69.6亿元(含本次的担保额度11亿元),剩余担保额度为15.4亿元。

根据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经营层已在上述框架范围内作出决策。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43号奥林匹克教学楼七层
法定代表人:杨家勇
注册资本:5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年7月12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建筑材料批发、代购代销;室内外设计、装饰装修;建筑、市政绿化、园林景观的设计;建筑工程技术、园林绿化工程技术、室内设计、劳务信息、企业管理、企业营销、人力资源信息、酒店管理、财务信息的咨询。

股权结构: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状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 2019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6,224,809.17 | 6,547,835.88 |
| 负债总额 | 6,078,486.46 | 6,385,742.93 |
|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67,500.00 | 100,675.00 |
| 流动负债总额 | 5,809,121.46 | 5,919,680.05 |
| 净资产 | 146,322.71 | 162,092.95 |
| | 2019年1-6月(未经审计) | 2018年1-12月(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2,015.02 | 30,177.05 |
| 利润总额 | -25,376.52 | 32,162.34 |
| 净利润 | -15,770.24 | 34,272.64 |

经核查,被担保方福州泰禾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福州泰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担保人: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不超过11亿元
担保期限:不超过12个月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提供担保的原因

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资金需求,被担保公司所开发项目前景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为其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8,017,71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434.36%。其中,对参股公司实际担保228,770万元,其余均为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以及全资、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19-036号

#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的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19年9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表决的董事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糖业有限公司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额度内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2019-037号《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9500万元人民币对全资子公司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增资,增资后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

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拟更名为中粮糖业(天津)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2019-038号《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孙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优化公司董事会结构,公司董事会对孙军先生进行了资格审查后,提名孙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孙军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孙军的个人履历、工作业绩等,没有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未发现其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孙军先生需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就任。同意提名孙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9年10月16日(星期三)14点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方式:现场投票加网络投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编号2019-039号《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孙军,男,1969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天津财经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曾任天津医药集团审计部、证券部副部长、部长,天津中新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经理、总会计师。2014年10月至今任天津农垦宏益联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19-037号

#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粮糖业”)于 2019 年 9月2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业务,授权公司经营层在人民币1亿元额度范围内实施具体相关事项。

一、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粮糖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糖业”)是公司食糖贸销业务的经营和操作的专业化平台,主要业务面临食糖市场价格波动风险,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升级和扩展,北京糖业对各项业务套保的时效性和精确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加强期现货套保决策能力,丰富套保工具,加强套保的精准性和及时性,现申请开展郑州商品交易所白糖期权业务。白糖期权业务的交易均背靠现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进行操作,不存在投机交易行为,风险可控。

二、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中粮糖业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震
注册资本:1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07月03日
营业期限:2012年07月03日至2032年07月02日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8号9层901内02房间
经营范围:销售食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济贸易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止2019年6月30日,北京糖业总资产392,919.37万元,净资产60,767.32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377,577.41万元,净利润29,872.60万元。(未经审计)

三、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交易情况

北京糖业在郑商所开展白糖期权业务,参与白糖期权的买入和卖出操作,包括买入看涨期权、买入看跌期权、卖出看涨期权和卖出看跌期权,期权单边持仓将控制在20万吨以内,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白糖期权业务投资金额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内循环使用。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潜在风险

公司进行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以对现货保值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主要表现为期权的非线性损益结构特点决定了期权权利金变化与标的期货价格变化幅度存在差异,卖出期权后权利金面临一定幅度增加的风险。

五、风险控制措施

北京糖业参与白糖期权主要目的是丰富和完善套保工具和套保策略,期货和期权套保严格按照公司制度执行。具体风控措施如下:

(1)公司制定了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管理制度,明确了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审批授权、交易流程、风险管理等内容,通过严格的内部控制指导和规范执行,形成较为完整的风险控制体系。

(2)将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3)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

(4)加强对国家及相关管理机构相关政策的把握和理解,及时合理地调整套期保值思路与方案。

(5)严格遵守商品期货交易所相关规定,积极配合交易所及期货、期权公司相关部门的风险管理工作。同时,公司审计部定期或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工作的开展,控制风险。

(6)设立专门的风险控制岗位,强化内控制度的落实,加强对相关业务人员的专业培训,提高套期保值从业人员的综合素养。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开展白糖期权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管理制度,通过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为从事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具体操作流程。套期保值业务的开展,能有效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充分利用期货、期权市场套期保值的功能,降低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开展白糖期权套期保值业务。

七、备查文件

1、中粮糖业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2、中粮糖业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19-038号

#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资标的名称: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增资金额:9500万元人民币
●本次增资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增资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概述

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旭昌虹”)系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粮糖业”或“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500万元。为满足天津旭昌虹的业务经营需要,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9500万元人民币对天津旭昌虹增资,增资完成后,天津旭昌虹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天津旭昌虹100%股权。增资完成后天津旭昌虹拟更名为中粮糖业(天津)有限公司,具体名称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定为准。

公司于2019年9月2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次增资。该项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企业情况

名称:天津旭昌虹贸易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发法定代表人:吴震
注册资本:伍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9月27日
住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西昌道200号铭海中心2号楼

经营范围:农副产品、初级农产品、食品添加剂、种子、饲料、化肥、木制品、包装材料、机械设备及配件、钢材、环保设备、塑料制品、五金交电批发兼零售;食品销售;仓储;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贸易经纪与代理;国内货运代理;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含多式联运代理);装卸搬倒;清洁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租赁业务;贸易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验活动)。

截止2019年6月30日,天津旭昌虹总资产52,219.72元,净资产52,219.72元,1-6月营业收入0元,净利润-28,659.29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天津旭昌虹注册资本为1亿元人民币,公司仍持有天津旭昌虹100%股权。

三、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符合公司未来的战略发展规划和业务发展需要,将进一步增强天津旭昌虹公司的资金实力,有助于其开拓市场,提升业务规模和市场竞争力。增资完成后,天津旭昌虹公司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四、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天津旭昌虹公司将依法办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加强对天津旭昌虹公司经营活动的管理,防范和控制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公告编号:2019-039号

#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10月1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10月1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黄河路2号招商银行大厦20楼公司2018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10月16日

至2019年10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补选孙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9年9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737 | 中粮糖业 | 2019/10/9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需提供上列1,2项规定的有效证件的复印件)。

4、登记地点: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间:2019年10月15